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和一般資料」中「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及
- (c)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和一般資料」中「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各重大合約。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在本招股章程日期起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辦公時間放置於富而德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交易廣場2座11樓）以供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有關未經審核財務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內所述之重大合約；
- (e)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內所述之同意書；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有關我們的董事、監事、員工、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的補充信息」一節內所述之服務合約；
- (g)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當中確認其載於附錄四的有關中國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為相關中國法律及監管規定及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物業權益的正確概要；
- (h) 由標點信息所提供用作編纂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之若干數據及資料之概要；及
- (i)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必備條款》及《特別規定》，連同其非官方譯本。